

政府采购合同

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盐城市信用高质量发展分析咨询服务

甲方：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中经网数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2日

项目名称：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盐城市信用高质量发展分析咨询服务

甲方：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乙方：中经网数据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市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需求：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盐城市信用高质量发展分析咨询服务

二、有关费用：中标价总额（大写）柒拾伍万伍仟元，（小写）755000元。

费用包括为完成本项目，但不限于从基础资料及文件的收集、与相关部门的对接、外出考察调研、方案汇报、组织专家论证、相关部门审查、报批、验收及其相关服务的总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各类方案评审费（含专家劳务费、会议组织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三、成果要求：

项目成果技术要求、成果形式、时间进度及交付方式等按照采购需求要求执行。（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四、知识产权：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及乙方提交的全部成果资料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五、结算方式、付款方式及期限：

（一）本项目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方式，结算方式：结算总价=合同总价—违约金。

（二）付款方式

本项目根据合同规定分期付款，

1、项目签完合同后，甲方收到预付款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

2、服务半年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50%；

3、终验完成后付清余款。

注：上述付款不计利息。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增值税发票，如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及时或不合格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如需向与财政部门签署融资合作协议的银行办理授信申请的，需在协作银行开立结算户作为回款专用户，作为该笔合同唯一的收款账户，供货结束货款结算时，财政部门将政府采购款直接支付到该账户。

六、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人民币中标价的 10%（去尾法，到百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备注：采购人应当对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信用管理部门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2. 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形式：

2.1 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依据《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保险）的通知》，鼓励供应商自愿使用电子履约保函（保险）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

2.2 如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平台（www.jsdzbh.com）在线申请履约保函（保险）。

3.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4.1 方式：无息退还至投标人缴纳履约保证金的账户。如为保函，在到期时自行失效。

4.2 时间：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

4.3 条件：按合同要求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发票。

4.4 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视情节决定不予退还或部分不予退还。

- (1)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 (2) 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
- (3) 中标人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 (4) 中标人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5) 中标人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 (6) 中标人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4.5 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采购人逾期无故未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七、违约责任：按照标书的规定和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成果资料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成果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相关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成果资料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费用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成果资料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成果资料等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成果资料，乙方愿意修改完善但逾期交付的，按乙方逾期交付处理。乙方拒绝修改完善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八、验收要求

1. 验收依据：验收时应当同时提交纸质验收文稿和电子验收文稿，验收文稿需要以采购需求为依据、以响应采购需求为要求。

2. 验收过程：服务期满后，供应商按照验收依据提交验收文稿，并由甲方组织终验。终验通过且提交验收文稿（终版）后，本项目完结。

九、转包、分包：本项目实施人员必须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乙方工作人员，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和方式将合同义务转包、分包或雇用其他作业人员进行工作。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争议的解决：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盐城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安全责任: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一切事故责任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约定事项

1. 本次招标过程中的招标书、招标资料及经招标单位批准的采购需求等有关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3. 盐城市政府采购号招标文件和乙方的投标文件中被招标方认可的部分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样效力。

4. 本合同未注明事项,标书中有规定的,按标书中的规定处理,没有规定的,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处理。

5. 本合同一式陆份,合同双方各叁份。

甲方(单位名称):盐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4年10月22日

乙方(单位名称):中经网数据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日期:2024年10月22日